

毛主席的小英雄

柯仲平著 泰耘生插畫



青年出版社

毛主席的小旗班

——记毛泽东主席的少年贴身警卫



新华社稿

毛主席的小英雄

柯仲平著 泰耘生插圖

青年出版社出版



毛主席的小英雄

著者：柯仲平

插圖：秦耘生

出版者：青年出版社
北京八面槽甘雨胡同甲二三號

總經售：新華書店

印刷者：青年印刷廠



1952年10月初版 定價人民幣2,100元
1—100,000(京)

慶祝一九五二年的
「六一」國際兒童節，
給少年兒童和青年
同志們寫的一篇詩。

郭沫若

天上能有多少星，
地上能有多少兒童娃娃少年人；
人人都想親眼得見毛主席，
人人都說親眼見了格外親。
親眼見過毛主席的人就多得很，
我這裏來說解放軍的一個小號兵。



在當初，解放軍，叫中國工農紅軍，
打日本，那時期，叫做八路軍和新四軍，
後來叫中國人民解放軍；
還有到朝鮮打美國鬼子的中國人民志願軍。

一樹紅花千萬朵，
紅花朵朵一條根。



我說的這小號兵，
當時當的八路軍，
那時還在打日本，
他是自動來參軍，
參軍前的這個少年人，
原來是南方的一個小百姓。

他的小朋友，多半叫他做「小猴」，
因為他，個子小，臉很瘦，
眼睛時常溜溜轉的像對小圓球，
爬樹爬得特別快，
唏唏沙沙幾下，就能爬上樹梢頭。

他家窮，揹的債很重，
爹娘把他押在地主家裏做小工，
小工小工真是小，
小工才是個八歲的兒童。



這一年，他剛剛滿了十一歲，
有一天，忽然間，好像打了個炸雷，
聽人說，毛主席的紅軍來了一大隊，
那軍隊，來的這麼快，
不像走，好像是在飛。



這地方，從前本是紅軍的游擊根據地，
「小猴」從小也就聽說有個毛主席。
地主家聽說來了毛主席的軍隊，
腿篩青，尿了滿褲襠的尿。
小猴一聽說來了毛主席的軍隊，
他悄悄，從後門，撒開腿，
一直往他心裏的紅軍來路那邊追。

一直追，追見了紅軍，
他轉着圓溜溜的眼睛，
他要去看誰是毛主席，
誰就是他最心愛的這個人。
那軍隊穿的個個都一樣，
那軍隊，每一個都威風凜凜，
誰是官，誰是兵，他都分不清。
再轉眼，他看見，有個人，
那人鬍子多得很，
那人的背後有隻大馬，馬空着，
那人走路的樣子好像特別有精神。
他還聽得那人高聲在講話，
講的話，他能懂，是南方口音。
他大着胆子，一跑就跑攏那人跟前去，
氣都沒有喘得過來他就問：
「毛主席來了吧？」
他見那鬍子開口笑，
他不等那鬍子回答，
他又說：「你快領我見見他！」



鬍子說：「好！你要見見毛主席，
我就給你見見他！」
小猴見那人笑容滿面，
一定馬上領着他去見；
想不到那人沒有領他去，
那人摸摸胸前的小口袋，
從袋裏，掏出一張像片來
說：「這就是毛主席，
我時時刻刻都在他身邊！」

這小猴，又是愁來又是歡，
他那時常溜來溜去的一雙眼，
現在一溜也不溜，
看着毛主席的像片發了一陣呆，
看了一陣噘起小嘴來，
他說：「你倒講個明白呀，
到底毛主席，來是沒有來？
我要看見他本人，
來了你就讓我見一見！」

那鬍子微微一笑又說了：
「好孩子！聽我說：
你一不怕吃苦，二不怕困難，
你是個最勇敢的少年，
你才能够親自見上毛主席的面。
毛主席，在延安，
我從這裏帶你去見毛主席，
走路要走大半年。」

那小猴拍着胸膛說：

「我從小，吃苦長大，
只要你肯領我去見他，
莫說只要走上大半年，
一年兩年三年我都不害怕。
我要跟你去見毛主席，
我求你把我留下！」

那鬍子，笑着問：

「為什麼你一定要見毛主席？」
小猴答：「我在土豪家做工，
光挨打，光受氣；
見了毛主席，我要跟他去，
『打土豪，分田地，』
撲死那些壞東西！」

這時候，一個青年通訊員，

跳過來，拍拍他的肩：

「小鬼！他就是我們的王司令員，

你只要，跟着他，
保你能够親眼見上毛主席的面。」
小猴又轱辘轱辘地轉着眼，
看看那青年，又把這鬍子上下溜着看一遍。

那青年，臉鼓鼓，像個蛋，
高他一個頭，笑瞇瞇盯着他看：
那鬍子，把像片，
親親熱熱的裝進口袋；
看起來，那鬍子
真好像時時刻刻都在毛主席身邊，
那青年，實在不是故意逗他玩。



他想這才怪，一碰就碰上了紅軍的司令員，
心裏頭，夢見飛上天都沒有這樣歡，
這一來，說話可又不敢太隨便。
他只怕，司令員，嫌他小，不要他，
他學軍人的樣子，鼓勁的說起話來，
他說：「把我留下吧！司令員！
我一不怕吃苦，二不怕困難，
你到哪裏去，我跟你到那裏去，
只要有一天，你能領我見上毛主席的面！」

王司令員見他很堅決，很可愛，
就把他留在身邊，
後來不久叫他學吹號，
他就成了八路軍的一個少年司號員。

蔣匪幫——美國狗，
日本投降後，牠們鑽出狗洞來，
露着牙，張着口，
牠們妄想咬死了人民軍隊才甘休。

毛主席，爲人民，要和平，
打電報來給南方的這一支八路軍，
教他們，一邊打，一邊撤，
把這隊伍撤到長江北。

小猴小號兵，
學吹號，學政治，學文化，
學個啥，都用心，
這一來，他可顯出了他的本領。





小背包，揹在背，
號筒飄着紅穗穗；
手榴彈，不嫌墜，
小跑小跑的走來好像飛。
雖然說，連天連夜的趕路程，
走在路上有時也會打瞌睡，
趕過的路程落在他背後，
他可沒有一次掉過隊。

有一天王司令員對他說：

「你看你的十個小腳趾頭已經跑出來吃水，
刺又劃破了你的大腿，
來，你把我的馬騎上一會，
騎騎再走你不累。」

小猴說了一聲：「再走多遠我都不嫌累。」

拔開腿來，他又緊緊往前追。

他想：「我是毛主席的兵，
啥地方，我都不能夠丟人。」
半天沒有喝着一口水，
喉嚨沙啦啦的發響聲，
只要命令他吹號，
照舊是，一吹四山都響應。

突圍突圍再突圍，
突破了一回一回又一回
突破一次圍，
消滅了一幫蔣匪，
消滅了一幫，又有一幫再來追。